

##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后，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

### 一、关于对《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兄弟维生素有限公司与大丰兄弟制药有限公司合并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全资子公司江苏兄弟维生素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大丰兄弟制药有限公司，有利于整合公司业务资源，提高子公司的运行效率、提升业绩和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被吸收合并的大丰制药，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吸收合并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_\_\_\_\_  
苏为科

\_\_\_\_\_  
顾菊英

\_\_\_\_\_  
褚国弟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